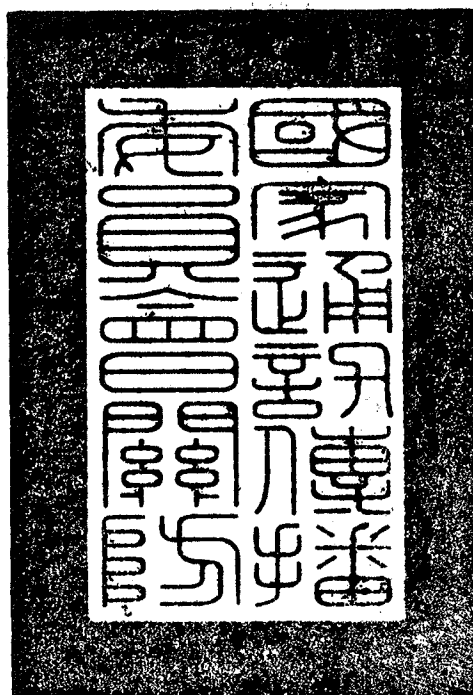


#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通傳技字第10042020010號

附件：



修正「19XY 特殊服務碼申配作業須知」第三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19XY 特殊服務碼申配作業須知」第三點

主任委員

蘇

衡